

財團法人遠哲科學教育基金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238號4樓

聯絡人：陳佩君

電話：(02)2363-3118 分機11

傳真：(02)2363-3425

電子郵件：yt11@ytlee.org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遠庶字第1150000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0122_115年度第1學期_永續素養獎學金_申請問答.pdf、0000122_115年度第1學期_永續素養獎學金_印領清冊.docx、0000122_115-1學期_友達永續素養獎學金_實施辦法.docx)

主旨：本會承辦友達永續基金會推動之【友達永續素養獎學金】

乙案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本辦法予轄內各國中、小學。

說明：

一、友達永續基金會為鼓勵良好品格之清寒優秀學子努力向上，激發誠信正直及熱情務本精神，特訂定【友達永續素養獎學金】實施辦法，並委請本會辦理相關業務。

二、擬請 貴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惠予協辦本案，造福清寒學童，協辦項目如下：

（一）敬請惠予協助公告本辦法予轄內各國中、小學。

（二）為加速處理各校獎學金申請需求、撥發獎學金以及辦理線上非同步科學營隊等事宜。請 貴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敦促9月25日期限前完成申請獎學金作業。

三、獎學金撥發前，本會將發函 貴縣（市）教育局（處），敬請公告通過審核之學校。

四、各校請於獎學金審核通過名單公告後依時程開立收據，連

國中教育科 115/09/01 11:2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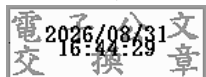
121150083300 有附件

同印領清冊寄至本會，收據抬頭：財團法人友達永續基金會。

五、隨函檢附115學年度第1學期【友達永續素養獎學金】實施辦法及申請表、印領清冊格式、申請問答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董事長 何建明

裝

訂

線